

『不治而议论』的稷下学宫

——战国时期列国崛起更替的基因密码（二）

□丁万明

下学宫，并且把稷下学宫作为智囊机构，对学宫先生们给以大夫的尊号和待遇，让他们研究政治和学术，发表不同的议论和见解，供自己选用。齐国给学者们提供优越的生活条件和政治地位，但并不强求他们一定要为国家做事，这就是所谓“不治而议论”，也就是不担任具体的行政工作，专以议政治学为务。著名学者邹衍、淳于髡、田骈、接予、慎到、环渊、荀卿等都曾游学稷下，齐皆“赐第为上大夫，不治而议论”，齐威王的这种做法特别值得我们推崇。因为与魏文侯、秦孝公等君主的重用人才不同，齐国的稷下学宫没有那么强的功利心。魏文侯对段干木能够做到不为自己所用而把他养起来，但这只是个案。而齐国的稷下学宫为一大批学者提供优越的生活条件和政治地位，不是几十人、几百人，而是几千人、上万人。况且又不强求他们一定要为齐国效力，这就非常难能可贵。更难能可贵的是齐国不是一代国君这么做，而是整整六代国君持续了一百三十多年。

稷下学宫是孕育诸子百家争鸣文化大繁荣大发展的温床，是促进百家思想交流、碰撞、融合、自我完善和创生新学派的文化沃土；是中国历史上最早且规模最大的政、教、学集于一体的思想文化中心；是中国古代学术大师的摇篮，高等教育的先声。兼容并包、独立自主的学术精神是稷下学宫最为珍贵的精神文化遗产。稷下学宫的创建和影响与西方柏拉图创建的希腊学园，二者无论创建时间还是影响都堪称双璧。梁启超先生对战国百家争鸣的情状大加赞赏，他说：“孔北老南，对垒互峙，九流十家，继轨并作。如春雷一声，万绿齐苗于广野，如火山炸裂，热石竟飞于天外。壮哉盛哉！非特我中华学界之大观，抑亦世界学史之伟迹也。”可以这么说，如果没有稷下学宫，我们引以为傲的百家争鸣要打一半的折扣。

这里有一个问题需要说明，为什么是齐国而不是别的诸侯国能够成就稷下学宫这样的文化盛事？首先是因为齐国的地理环境比较优越。齐国东有黄海，西临黄河，北有渤海，南有泰山，四面都有天然屏障，堪称“四塞之国”，不容易受到其他诸侯国的侵略。其次，齐国自然环境得天独厚，农业发达；濒临海洋，享有鱼盐之利。齐国历来以富裕著称于世，一直是列国中的首富。雄厚的经济实力为稷下学宫的创办提供了必不可少的物质条件。再加上田氏代齐经过三百多年的苦心经营、收买人心，才最终完全取代了姜姓吕氏在齐国的统治。所以，他们深知“得士则昌，失士则亡”的道理。经济基础上政治见识，这才奏响了百家争鸣的最强音。

选人用人史话

尊重人才重视人才在战国时期已经成为政治家的共识。尊重人才是齐国的优良传统。田氏代齐之后，齐威王的父亲齐桓公田午为政时期在都城临淄创设稷下学宫这一独特的培养人才的方式“招致贤人”。什么是学宫？大体上和我们现在创办的研究中心、研究院差不多。为什么叫稷下学宫？因为齐国都城临淄西南有一座稷山，山虽不高，但影响巨大。齐国古称稷下，齐都城有“稷门”，门外办的这个学宫就叫“稷下学宫”，都因稷山而得名。

齐威王发扬光大了他父亲创立的稷

□黄 帅

恰如俄国学者伊·谢·科恩在《自我论》里所称，原始人姓名的诞生是古人自我意识萌芽的出现。没人能确知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有名字的人，但这个人一定是存在过的，从他意识到自己为自己命名的那一刻起，有关起名的争议和学问就逐渐展开了。

古代圣王尧舜禹的名字分别是伊祁放勋、姚重华和姒文命，但这到底是其真正的名字，还是后世的附会，就如尧舜禹其人是否真的存在过一样，是一个尚存疑的问题。但从夏朝开始，古人名字的符号意义就开始被重视却是不争的事实，而最为重视名字的，应是当时的“帝王家”。在历史上留下名字的殷商古人多为君主、贵族，在当时，平民大多是没有名字的，至于奴隶更不会有名字，最多有个诨号，便很“了不起”了。殷商贵族多用天干为名，是很多人的共识，其实对此说法还是有一定争议的。太甲、太戊、武丁、武乙等王的名字，应该不是真名，而是类似后世谥号或庙号一类的称号，但也有其在生前就使用的情况。不管怎么说，当时的人起名字，大概不会这么刻板单调。比如，商纣王名受，考虑到商王姓子，商纣王的名字应该是“子受”，但约定俗成的说法却是帝辛、纣王等。武王伐纣后，史书上依然罕见平民的名字。

但在周朝后，姓氏的问题就愈发凸显了，这大概跟当时兴起的祖先崇拜有关。在西周时期，人名大多都是单字名，这大概是因为当时人口较少，不存在太多重名现象，也没必要用更多的字来起名字。比如周武王姬发、周成王姬诵、周昭王姬瑕、周穆王姬满，其单字名响亮而易懂。春秋时即使君王，也有一些不避俗物的名字。大名鼎鼎的齐桓公名小白，好似今天宠物狗的名字。晋文公名重耳，颇有舜帝“重华”的风貌，但显然耳朵和眼睛的“地位”不可比。至于黑臀、黑肱、痞生等国君名字，更谈不上高雅。但古人对名字并非不重视。起码在春秋战国时，已经有人在论述起名的必要和注意事项了。如《左传·桓公六年》中所述，“不以国，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隐疾，不以牲畜，不以器币”，古人

古人取名的讲究

对名字的忌讳首先是政治性的，其次才会考虑避开所谓的低俗。先秦古人里最让人不解的人名，大概就是著名的“大阴人”嫪毐（lào āi）了。“毐”是品行不端之义，很难想象嫪毐是其本名，更像是结合其性格后起的诨号。或许，当时的平民对待名字并不很在意，所以游走于市井的嫪毐才可以让人忘记曾经的本名。

有些“怪名”，今天看起来奇怪，但了解当时的语言用法后，也就可以理解了。比如，汉朝名为“食其”者不少。“食其”读音为“异基”，《汉书》上讲“食”为饮食、饭食之义，“其”为“箕”，“食其”的意思是粮食丰收。在以农为本的时代里，出现鄙食其、审食其、赵食其这样的名字，也就不足为怪了。东汉三国时期以“单名”为主，甚至几乎找不到非单字名的人。这是为何？传统观点认为与王莽托古改制有关，“令中国不得有二名”，以单字名为尊贵。这或许是一个重要方面，但纵观历史，从先秦到三国，大多数人名都是单字。笔者认为，这根本上还是因为当时人口较少、重名率低，用单字名完全可以满足起名需要。

经过数百年的中原混战，匈奴、鲜卑、羯、氐、羌等少数民族和中原人不断融合、同化，单字名

和双字名的情况都有出现，但仍以单字名为主。重名现象不是今天才有的，如果说在汉代之前重名现象还不普遍，那么从汉魏六朝开始，此问题开始得到时人的关注。由于前文所述的单字名的流行，读史时常常会遇到让人糊涂的地方。比如，王莽改制前后，活跃在史书上的3个王匡，2个王兴，3个王凤，其中有些是王莽阵营的，还有些是王莽敌对阵营的。

翻阅史料可知，南梁元帝萧绎曾写过一本《古今同姓名录》，他所搜集到的资料显示，历史上有3个董仲舒，3个孔子，3个周瑜，3个王羲之，4个刘秀，9个张衡，9个张良……这还是在当时能留下名字的人，加上市井百姓难留名字的重名者肯定更多。到了隋唐以后，名字的忌讳现象更加凸显，或许是考虑到使用的麻烦，从唐代开始的皇帝名字（尤其是出生在深宫中的太平天子）用字愈发冷僻，这点在南宋和明代皇亲国戚的取名中格外明显。出于忌讳考虑，贵族不与百姓生活用字“争字”，倒也是文明进步的表现。如果所有的帝王都用“世民”这样的字，恐怕会干扰到日常用字，毕竟忌讳是一个严肃的政治问题，甚至连古人都会“抢占”今人的使用权。比如，李家夺定天下后，先祖李虎的“虎”

字也要忌讳，史上的隋代名将韩擒虎只好“改名”为韩擒或韩擒豹。此类例子比比皆是。

除了重名与忌讳现象，“热门字”现象在后世依然留存。五代十国时期，名字里带“彦”字者甚多，可见当时的人对这个字的偏爱。《尔雅·释训》有言“美士为彦”，“彦”字有丰富的美好内涵，但这依然不能解释五代北宋人为何偏爱“彦”字。宋代文人对内倾和省省式的文化思维更加迷恋，取名也更加雅致，且双字名开始成为主流。

明朝、元朝时多民族混杂，出现了燕帖木儿这样的混杂名，还有石抹狗狗、完颜驴粪等颇为生猛的名字。从明代开始，传统的崇尚文雅的取名风气复归，明清两代，堪称知识分子取名花样的巅峰期，大多数名留史书者都语出有典故，取名所谓“男《楚辞》，女《诗经》”的说法大概就是那时候流行开来的。清代取名的学术文雅气一直保持到了民国。我们能看到的大多数民国人物的名字和今天很不一样，一方面，重名率较低，双字名多；另一方面，名字多有丰富寓意，且上流社会取名和老百姓很不一样。

（摘编自2017年第4期《文史博览》）

中华春秋



张晓光/摄

校园新貌

中央党校大有北里社区的“侯子亭”匾额和“侯子亭”的对联。

（上接1版）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论强调世界既具有多样性又具有统一性，超越了西方的“一元论”，具有解决中国和世界难题的立论基础。人类社会、世界各国在历史、传统、文化、国情、制度等方面都具有差异性和多样性。同时，世界各国之间也具有统一性，即具有共同性，都要遵循社会历史发展规律，还对美好愿景具有共同追求。统一，是在承认和尊重世界多样性前提下的统一；多样，是统一性中的多样。强调统一不要忽视多样，强调多样也不要忽视统一。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也是统一性的多样。这样来认识和把握世界，有利于使世界充满活力，又有助于使世界达至和谐。如果只强调统一而不注重多样，就易走向霸权主义，只强调多样而不注重统一，就会导致世界的对立和分裂。习近平总书记从多样寻求共同，他所提出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论既尊重世界差异性，又注重世界统一性。这就克服了西方中心论、历史终结论只强调“一”而排斥“多”的方法论弊端。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论强调平等包容，超越了西方“主体”统治“客体”的哲学思维。中华文明具有极大包容性，能够将各种文明的优秀因子加以黏合，这是中华文明的独特优势。同时，中华文明富含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等优质基因，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这些基因、优势和经验不仅可以成为实现民族复兴、促进世界和平的战略资源，而且可以成为当今全球治理的独特资源，以救西方文明之弊。提出构建人类命

运共同体，重在强调平等包容、主权平等，而不是“主体”统治“客体”；主张和而不同、仇必和解，而不是居高临下强加于人，甚至不惜诉诸武力；主张各国不分大小、强弱、贫富，都是国际社会平等的成员，提倡以和平合作、包容普惠的发展模式代替你输我赢、赢者通吃的发展模式。这些都可以纠正以“一元论”、“主体”统治“客体”为哲学基础的霸权主义。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强调个人对他、社群、自然的责任和义务，而不是个人高于一切；既尊重个人权利、自由、平等和全面发展，又注重社会和谐，还强调国家富强。这些既可以应对自我中心主义泛滥，也有利于克服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先天缺陷，并且更好地服务于人类。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论的内容具有严密完整的逻辑。第一，坚持互利共享，超越零和博弈，建设利益合作共同体。人类命运共同体首先是一个利益合作共同体，合作共赢，维护全人类共同利益，是首要内容。国家之间交往首要看的是国家利益，只有具有共同利益才会展开合作。由于各国之间具有共同利益，所以要实现利益上的共享互惠。经济全球化已把世界紧紧联系在一起，大家都在一条船上，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没有哪个国家和民族可以独善其身。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积极参与全球治理，着力改变近现代以来世界秩序中的“社会达尔文主义”法则，变革现行国际秩序的不公正不合理部分，高度重视联合国的作用，提高国际法在全球治理中的地位和作用，为维护全人类共同利益贡献了中国智慧。第二，坚持

共识共商，在国际交流中合理管控意识形态分歧，建设价值共同体。价值关乎共识，没有共识，只有分歧，难以共同协商并形成共同体。共同价值关乎价值共识，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必要前提。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须在价值上达至共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也是联合国的崇高目标。这一重要论述，阐明了全人类共同价值是人类社会处理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人与自我等关系的共同价值准则，也是人类共同努力的方向。全人类共同价值既传承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凸显了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又承接全人类共同文明成果，凸显了世界潮流、国际视野、全球共识，为人类描绘了多样统一、平等互鉴的新图景，打通了人类不同形态的社会制度和价值理念之间的隔膜，正本清源地表达了中国立场，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认同，为人类文明发展指明了航向。第三，坚持共建共进，超越唯我独尊、你输我赢，建设行动发展共同体。维护全人类共同利益，彰显全人类共同价值，实现共同发展，需要各国参与共建，付诸行动，各国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更多惠及其他国家和人民。中国的发展，关键在于中国走出了一条在开放中谋求共同发展的道路。第四，坚持共治共处，超越“修昔底德陷阱”，建设安全共同体。要发展，也要安全，二者相辅相成，可谓和平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世上没有绝对安全的外国桃源，一国的安全不能建立在别国的动荡之上，他国的威胁也可能成为本国的挑战。国家和，

则世界安；国家斗，则世界乱。我们要完善机制和手段，更好化解纷争和矛盾、消弭战乱和冲突。国家之间要构建对话不对抗、结伴不结盟的伙伴关系。大国要管控好分歧，努力构建不冲突不对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新型关系。只要坚持协商沟通、真诚相处，“修昔底德陷阱”就可以避免。第五，坚持共有共赢，超越结盟思维，建设合作共同体。各国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程度空前加深，人类生活在同一个地球村里，生活在历史和现实交汇的同一个时空里，利益交融、安危与共，日益成为一个合作共同体。因此，各国要树立命运共同体意识，真正在竞争中合作，在合作中共赢。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论的实质是追求包容普惠。习近平总书记围绕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一主题，多次在国际重要场合发表主旨演讲，提出“秉持普惠原则”“建设一个包容、普惠的经济全球化”“打造平衡普惠的发展模式”等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普惠概念，把普惠作为建设持久和平世界的根本原则，作为推动建设经济全球化的核心理念，作为打造人类发展的一种模式。这值得我们关注和研究。贯穿其演讲的哲学核心理念，就是倡导普惠价值。这种普惠价值是全人类共同价值的实质和核心，是对共同价值的解释、展开、说明。

近代西方为世界输出的是西方中心论，在当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中国为世界贡献出了超越西方中心论且能为世界带来福祉的人类命运共同体论。

人类命运共同体论蕴含中华新文明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实质上是在寻求一种不同于西方中心论的世界发展的再生之路，是在为解决人类共同面临的“发展赤字、和平赤字、治理赤字”三大难题提供“中国方案”、贡献“中国智慧”，进而是为了重建新的世界格局。这实际上蕴含了一种不同于西方文明而注重多样性、平等性、包容性、普惠性的中华新文明。

在世界文明谱系中，能与西方文明相提并论的，无疑是以中国为代表的东方文明，一般称为中华文明。中华文明是一种典型的农业文明和内陆文明，起源于夏商周三代之前，成型于秦汉，兴盛于隋唐，宋明时达到顶峰，其博大精深的文明成果为人类发展作出了卓越贡献。对于西方国家来说，无论是地理大发现、文艺复兴，还是走出中世纪进入现代社会，中华文明都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由于清朝后期统治者的封闭僵化，中华文明在西方工业文明和海洋文明的冲击下迅疾走向衰落。在近代历史上，中国盛极而衰，中华文明也因此背负骂名，曾经成为中国的沉重“包袱”。全盘西化论因此泛滥，至今仍有一定市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国内提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在国际上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华文明正发生着凤凰涅槃式的变化。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论实质上就是当代中国为人类和世界作出重大贡献的一种中华新文明。无论是古

代历史上的“华夏中心论”，还是近代以来的“西方中心论”，都不符合时代发展趋势，都无益于人类永续发展和世界持续繁荣。习近平总书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论的世界意义，在于它辩证扬弃中华传统文明，超越西方文明，为人类和世界发展贡献一种中华新文明，且回答了“中国能为世界贡献什么”这一当年的梁漱溟先生和毛泽东同志之问。中华新文明既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国人民的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母体，又合理吸纳西方文明等一切外来文明中的有益成分，还面向未来。中华新文明具有不忘本来、吸收外来、面向未来的文化气度，它坚持吐故纳新、博采众长。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以世界多样统一性、博弈性、不确定性和挑战性为现实依据，以辩证思维、共同体理念、平等包容为思想方法，以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为根本立场，以和平发展、合作共赢为核心理念，以建设利益共同体、价值共同体、发展共同体、安全共同体、合作共同体为核心内容；它着力建设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的全面文明，着力建设人民共创共享共治的全要素文明，着力建设以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核心的全球文明。因此，它站在人类真理和道义的制高点上，是化解世界冲突、管控国家分歧的“定海神针”，是引导经济全球化走向、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中国方案。

（作者韩庆祥系中央党校副教育长、一级教授，陈运章系中央党校研究室研究员）